

# 西藏藏文古籍保护将步入“数字化”时代

作者：边巴次仁 德吉

发布时间：2008-10-03

浏览数：47

 [打印文章](#)

文字大小 【小】 【中】 【大】

对藏文古籍建立综合信息数据库，是古籍保护步入“数字化”的一个标志。

据新华网西藏频道拉萨10月3日电，对藏文古籍进行首次全面的普查，并根据普查结果建立西藏古籍综合信息数据库，形成《西藏古籍联合目录》。这是西藏文化部门近期将开始实施的一项重要工作。

对藏文古籍建立综合信息数据库，是古籍保护步入“数字化”的一个标志。记者近日从西藏自治区文化厅了解到，为了完成数据库的建设，西藏将首次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次大规模的古籍普查工作。

西藏拥有丰富的古籍典藏。西藏和平解放以来，国家和自治区先后投入资金修复、整理和出版了大量珍贵古籍，各类档案馆、图书馆征集和保护了大量民间和寺庙古籍善本，《中华大藏经·甘珠尔》《布达拉宫典籍目录》等261部文献典籍得到了及时抢救、整理和出版，古籍保护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同时，以大藏经《丹珠尔》和藏医巨著《四部医典》等为代表的6部藏文古籍已入选第一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。

为了完成古籍普查工作和建立数据库，西藏将成立古籍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委员会，聘请有关专家负责对珍贵古籍的鉴定和普查咨询工作，各地市成立相应的机构和队伍。同时，根据全国古籍普查工作的要求，西藏制定了《西藏自治区古籍普查工作方案》。

按照方案，西藏首次古籍普查工作将分两个阶段实施，力争到2010年6月全面完成西藏古籍普查任务。即从2008年10月至2009年10月为第一阶段，此阶段将组建古籍普查相关机构和队伍，培训相关人员，开展古籍普查试点工作，并在试点基础上全面实施普查；从2009年11月至2010年6月为总结成果阶段，其工作重点为全面完成古籍普查工作，汇总上报普查成果，建立西藏古籍综合信息数据库，形成《西藏古籍联合目录》。

西藏自治区文化厅厅长尼玛次仁说：“这次普查范围包括西藏境内的各公共图书馆、文博单位、高等院校图书馆、科研单位图书馆、寺庙以及个人或私人收藏机构；普查内容包括古籍基本信息、古籍破损信息和古籍保存状况信息等；普查主要采取对古籍进行详细登记和编目整理的方式。”

同时，为了确保古籍普查工作的质量，西藏从全区古籍收藏单位中初步确定了日喀则萨迦寺、山南吉如拉康、罗布林卡和西藏博物馆为普查试点单位，采取试点先行，以点带面的方法，摸索不同地域、不同层面的古籍普查工作经验，为全面实施普查奠定基础。

责任编辑：宗哲

文章出处：新华网

本文注释信息：

标签：

无法找到该页

您正在搜索的页面可能已经删除、更名或暂时不可用